

证券代码：837997

证券简称：世昕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上海世昕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☒ 修订原有条款 ☐ 新增条款 ☐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。	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，副董事长 1 人。
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，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。	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，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。
第一百一十二条 公司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 1 名董事履行职务。	第一百一十二条 公司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副董事长代理董事长履行职务；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 1 名董事履行职务。
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长、代表 1/10	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长、副董事长、

以上表决权的股东、1/3 以上董事或者监事会，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。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 10 日内，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。	代表 1/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、1/3 以上董事或者监事会，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。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 10 日内，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。
--	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☐是 ☒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公司因发展需求，拟增设副董事长一职以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从而修改相关《公司章程》条款，本次变更未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世昕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世昕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 年 2 月 10 日